

证券代码：870172

证券简称：创高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铠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其他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重庆创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郑雪怡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为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金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 6 月，因发展运营需要，公司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铠先生以个人名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部支行借款 500 万元，利息由公司承担，借款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公司为上述借款向叶铠提供担保，叶铠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上述事项已经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叶铠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合同》，委托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与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签订《保证金合同》，约定公司向深圳市众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 100 万元的保证金质押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郑雪怡反对，不赞成提供保证金质押反担保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叶铠系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创高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